

#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和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0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人员信息：截至 2023 年末，永拓拥有合伙人 97 人，首席合伙人为吕江先生。截至 2023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312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 300 多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有 152 人。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永拓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1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以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永拓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永拓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永拓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永拓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永拓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